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 制 时 间： 2020 年 9 月 2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请用地单位	花都区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空港经济区）2020年度第十四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28.5331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28.5331		
土地利用现状	权 属 地 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 计	28.5331		28.5331	
	（一）农 用 地	28.5330		28.5330	
	其中	耕 地	25.5543		25.5543
		其中：基本农田	0		0
		园 地	0.0463		0.0463
		林 地	0		0
		养 殖 水 面	0.0512		0.0512
		其它农用地（不含养殖水面）	2.8812		2.8812
（二）建设 用地	0		0		
（三）未 利 用 地	0.0001		0.0001		
分批次城市（村镇）建设用地	拟开发地块名称	地块编号	地块面积	地块用途	
	广州市白云区（空港经济区）2020年度第十四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1	28.5331	商服用地	

续一

县（市）人民政府审核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主管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市（地、州）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主管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市（地、州）人民政府审核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主管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备 注	

填表人：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用面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28.5330		28.5330
其中：耕地 (含带K地类)	25.8302(含可调整地 类0.0463公顷)		25.8302(含可调整 地类0.0463公顷)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合规划		需调整规划	
规 划 级 别	国家 级		国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市 级
	县 级	符合	县 级
	乡 级	符合	乡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8.5330		28.5330	25.8302(含可调整 地类0.0463公顷)
<p>该批次城镇建设用属使用跨省调剂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的用地，建新方案已获省自然资源厅批复（粤自然资函（2020）1117号），不再单独办理农转用审批手续。</p>			

填表人：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占用耕地面积				
含 25 度以上坡耕地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 耕地开垦费总额		平均缴费标准	
	实际补充 耕地总费用		平均费用标准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补充水田规模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承诺补充耕地情况				
承诺补充耕地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 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数 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规模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 案号	挂钩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 案号	挂钩粮食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四、征收土地方案（汇总）

计量单位：万元/公顷、公顷、万元、人

被征用土地 涉及的 权属单位	乡（镇）		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			
	村		高增经济联合社、高增村第十六经济合作社			
权属单位 状 况	土地权属清晰，无争议。					
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	地 类		面 积	征地区片综合 地价	土地补偿费 标准	安置补助费 标准
	耕 地	水 田	24.8185	390	195	195
		水浇地	0.5925	390	195	195
		旱 地	0.1433	390	195	195
	林 地					
	园 地		0.0463	390	195	195
	养 殖 水 面		0.0512	390	195	195
	其他农用地（不 含养殖水面）		2.8812	390	195	195
	建 设 用 地					
	未 利 用 地		0.0001	390	390	

续一：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亩/人

其它费用	名称	金额		
	青苗补助费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其他费用			
征地总费用		11127.909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390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征地前人均耕地			征地后人均耕地	
安置途径	货币安置	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		
	农业安置			
	留地安置	按实际征地面积的 10%安排高增村留用地指标 2.8533 公顷，以置换物业方式兑现解决。		
备注				

填表人：